

江苏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江大研字〔2021〕19号

关于开展江苏省第九批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促进教育链、人才链与产业链、创新链有机衔接。根据省人才办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人社厅《关于开展2021年江苏省产业教授（兼职）选聘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研函〔2021〕7号），现将江苏省第九批研究生导师类产业教授（兼职）（以下简称“产业教授”）选聘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选聘依据

本次选聘要求、工作职责及考核管理依据《江苏省产业教授（研究生导师类）选聘办法》（附件1）执行。

二、选聘程序

本次产业教授申报工作实行网上申报。

(1) 2021年7月15日前，各单位将产业教授岗位表（附件2）纸质稿及电子稿报送至研究生院。

(2) 2021年7月23日前，江苏省产业教授选聘办公室向社会统一发布产业教授岗位。

(3) 2021年8月6日前，各产业教授申请人员将申报书电子稿和纸质稿（附件3，一式两份）及申报人员信息汇总表（附件4）电子稿报研究生院。

(4) 2021年8月10日前，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进行校内评审。评审结果公示5个工作日。

(5) 2021年8月18日前，获校内推荐的产业教授通过江苏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（<http://jsxw.jse.edu.cn>）填写相关信息，提交申报表和相关证明材料（PDF盖章版）。平台登录账号和密码另行通知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.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报需求岗位数，原则上每单位不得超过3个名额。如未提交第九批产业教授岗位表，后期不得申报。

2.第四批产业教授考核结果为优秀的可直接续聘，后续工作另行通知；考核结果为合格的可再次申报；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，五年内不得申报。

3.未尽事宜，请及时联系研究生院基地管理与联合培养办公室（研究生院 513 室），联系人：胡亚民，电话：88987590，电子邮箱：jdlpb@ujss.edu.cn。

- 附件:1. 江苏省产业教授（研究生导师类）选聘办法
2. 江苏省第九批产业教授岗位表
 3. 江苏省第九批产业教授申报书
 4. 申报江苏省第九批产业教授信息汇总表

研究生院

2021 年 7 月 6 日